关于平板电脑/MID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02637X20263603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大学

地址：上大路99号A楼502室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渲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松江区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叶旺公路1号4楼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苹果 11英寸iPad Pro 平板电脑/MID	11英寸iPad Pro	1(台)	10599.00	10599.00
总价（元）		10599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10599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壹万零伍佰玖拾玖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上大路99号 上海大学宝山校区 法学院 江晓双 18019020262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大路99号A楼502室

电话：66131721

2026年06月17日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松江区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叶北公路1568号4楼

电话：18017716907

2026年06月17日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上海莘庄支行

银行账号：03404600040054773